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預算.....	7.575 億元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在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17 個非首長級職位。.....	7,80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9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32.495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7：資訊科技及廣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綱領(2)電訊

詳情

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

	2019-20 (實際)	2020-21 (原來預算)	2020-21 (修訂)	2021-2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24.7	717.7	422.8 (-41.1%)	644.5 (+52.4%)
				(或較 2020-21 原來 預算減少 10.2%)

宗旨

2 宗旨是促進廣播及創意產業的發展，並提升香港作為廣播中心及創意之都的地位。

簡介

3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本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就廣播、管制淫褻和不雅物品、電影檢查等事宜制定政策，並促進廣播及創意產業的發展。

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是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推行各項政策措施方面能否達到政策目標和取得進展，以及各執行部門能否有效率及具成本效益地完成各綱領下的工作。

5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 監察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推行情況，並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終止香港模擬電視服務；
- 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
- 繼續監督香港電台(港台)履行其作為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
- 通過「創意香港」管理「創意智優計劃」，循 3 個策略性方向資助有利 7 個非電影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該 3 個方向分別是培育人才和促進初創公司的發展(包括通過「設計創業培育計劃」及「時裝創業培育計劃」提供培育服務)、開拓市場和在社會營造創意氛圍；
- 通過「創意香港」管理「電影發展基金」，循 4 個策略性方向支援電影業進一步發展；該 4 個方向分別是培訓人才、提升港產電影製作、拓展市場和拓展觀眾群；
- 與香港設計中心(設計中心)緊密合作，推動香港各界善用設計及設計思維，並與有關決策局／部門緊密合作，將設計思維納入公務員培訓計劃和推廣在公共服務中應用設計思維；
- 與其他國內外設計城市保持緊密聯繫及合作、贊助創意產業向「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展示其作品，以及善用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及「一帶一路」倡議所帶來的機遇，為香港開拓新市場；以及
- 確保《2019 年廣播及電訊法例(修訂)條例草案》獲得通過，以落實在廣播規管架構檢討中提出的放寬建議。

目標

	目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計劃)
根據《娛樂特別效果條例》 (第 560 章)發出「特別效果 物料燃放許可證」				
分別在 3 個、5 個及 13 個 工作天內處理簡單個案、 一般個案及複雜個案(%)	100	100	100	100
根據《娛樂特別效果條例》 在 1 個工作天內發出 「運送許可證」(%)	100	100	100	100
在 4 個工作天內答覆有關外景 拍攝場地的查詢(%)	100	100	100	100

指標

		2019 (實際)	2020 (實際)	2021 (預算)
創意智優計劃				
接獲的申請		105	85	82
獲批准的申請		61	48	48
不獲批准的申請		18	17	18
電影發展基金				
電影製作項目				
接獲的申請		16	21	33
獲批准的申請		4	5	23
不獲批准的申請		8	8	18
其他電影相關項目				
接獲的申請		26	30	30
獲批准的申請		24	26	26
不獲批准的申請		1	1	1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6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會：
- 與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合作，落實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頻道遷移安排，以騰出 600/700 兆赫頻帶的頻譜，用作提供流動服務；
 - 繼續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
 - 繼續監督港台履行其作為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
 - 繼續通過「創意香港」管理「創意智優計劃」，循上述 3 個策略性方向進一步促進 7 個非電影創意產業的發展；
 - 繼續通過「創意香港」管理「電影發展基金」，循上述 4 個策略性方向支援電影業進一步發展；
 - 繼續與設計中心緊密合作，推動香港各界善用設計思維，並與有關決策局／部門緊密合作，將設計思維納入公務員培訓計劃和推廣在公共服務中應用設計思維；
 - 繼續率領／贊助代表團前赴內地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訪問，並善用大灣區發展及「一帶一路」倡議所帶來的機遇，為創意產業發展新市場；以及
 - 繼續監察在廣播規管架構檢討中提出的放寬建議的落實情況。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綱領(2)：電訊

	2019-20 (實際)	2020-21 (原來預算)	2020-21 (修訂)	2021-2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8.6	89.7	34.9 (-61.1%)	113.0 (+223.8%)

(或較 2020-21 原來
預算增加 26.0%)

宗旨

- 7 宗旨是促進電訊業的發展，並提升香港作為電訊樞紐的地位。

簡介

8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本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定電訊政策和有關計劃，以促進有效競爭、增加消費者的選擇和鼓勵投資，當中包括建立具競爭力、先進及高頻寬的基礎設施，讓消費者可通過有線或無線方式獲取服務。此舉可鞏固香港作為世界一流電訊中心的地位。

9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 與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合作，籌備進一步發放不同頻帶內的頻譜，以提供公共流動服務(包括第五代流動(5G)服務)；
- 與通訊局合作，便利搬遷衛星測控站設施的工作，使 3.5 吉赫頻帶內的頻譜得以更廣泛使用，以提供 5G 服務；
- 與通訊局合作，落實有關 900 兆赫及 1 800 兆赫頻帶內 200 兆赫的頻譜在現有指配期於二零二一年屆滿後的指配／重新指配安排及相關頻譜使用費的決定；
- 與通訊辦合作，便利流動網絡營辦商申請在合適的政府場所及公共設施安裝無線電基站，從而為鋪設 5G 基礎設施提供支援；
- 與通訊辦合作，推行有關鼓勵擴展光纖網絡至偏遠地區鄉村的資助計劃，以進一步提升較高固定寬頻網絡的覆蓋率；
- 與通訊辦合作，籌備在春坎角電訊港提供合適的土地，供對外電訊基礎設施使用，以進一步提升香港對外電訊網絡基礎設施的整體容量、分流能力及穩健程度；
- 監察有關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措施的成效；
- 監察有關促進市場競爭及電訊和廣播服務持牌人採取公平營商手法的法例的實施情況和成效；以及
- 展開籌備工作，以落在電訊規管架構檢討中提出的立法建議。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0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會：

- 與通訊局合作，進一步發放不同頻帶內的頻譜，以提供公共流動服務(包括 5G 服務)；
- 繼續與通訊局合作，便利搬遷衛星測控站設施的工作，使 3.5 吉赫頻帶內的頻譜得以更廣泛使用，以提供 5G 服務；
- 繼續與通訊局合作，落實有關 900 兆赫及 1 800 兆赫頻帶內 200 兆赫的頻譜在現有指配期於二零二一年屆滿後的指配／重新指配安排及相關頻譜使用費的決定；
- 繼續與通訊辦合作，便利流動網絡營辦商申請在合適的政府場所及公共設施安裝無線電基站，從而為擴建 5G 基礎設施提供支援；
- 繼續與通訊辦合作，推行有關鼓勵擴展光纖網絡至偏遠地區鄉村的資助計劃，以進一步提升較高固定寬頻網絡的覆蓋率；
- 繼續與通訊辦合作，在春坎角電訊港提供合適的土地，供對外電訊基礎設施使用，以進一步提升香港對外電訊網絡基礎設施的整體容量、分流能力及穩健程度；
- 繼續監察有關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措施的成效；
- 繼續監察有關促進市場競爭及電訊和廣播服務持牌人採取公平營商手法的法例的實施情況和成效；
- 因應最新的社會經濟情況，探討有關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建議；以及
- 繼續擬備在電訊規管架構檢討中提出的立法建議。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財政撥款分析			
	2019-20 (實際) (百萬元)	2020-21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0-21 (修訂) (百萬元)	2021-22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524.7	717.7	422.8	644.5
(2) 電訊	28.6	89.7	34.9	113.0
	553.3	807.4	457.7 (-43.3%)	757.5 (+65.5%)
				(或較 2020-21 原來 預算減少 6.2%)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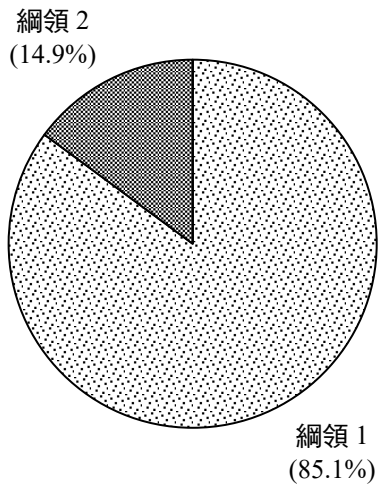
綱領(1)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217 億元(52.4%)，主要由於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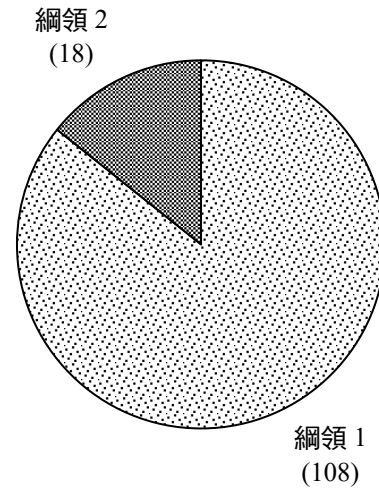
綱領(2)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810 萬元(223.8%)，主要由於 1 個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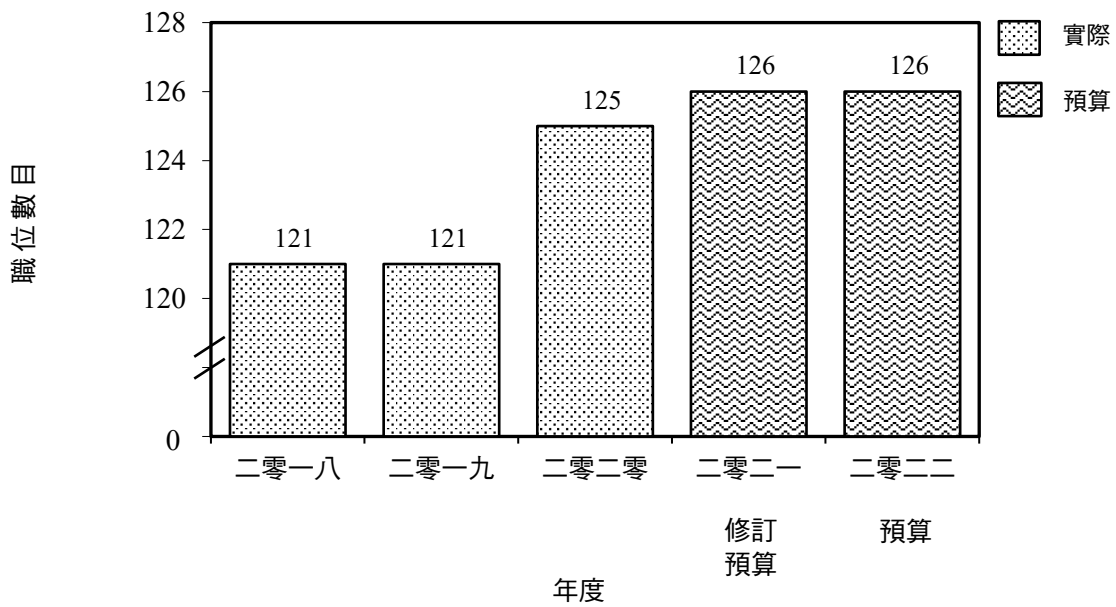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編號)	2019-20 實際開支	2020-21 核准預算	2020-21 修訂預算	2021-22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85,421	227,435	192,124	237,849
	經常開支總額	185,421	227,435	192,124	237,849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367,875	579,979	265,533	519,636
	非經常開支總額	367,875	579,979	265,533	519,636
	經營帳目總額	553,296	807,414	457,657	757,485
	開支總額	553,296	807,414	457,657	757,485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757,485,000 元，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99,828,000 元，而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204,189,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37,849,000 元，用以支付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5,725,000 元(23.8%)，主要由於一般部門開支所需撥款有所增加。

3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人手編制有 126 個職位，包括 2 個編外職位。預期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人手編制維持不變。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得超過 78,022,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9-20 (實際) (\$'000)	2020-21 (原來預算) (\$'000)	2020-21 (修訂預算) (\$'000)	2021-22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92,608	106,948	102,550	98,848
— 津貼	3,046	2,965	2,484	2,559
— 工作相關津貼	—	4	4	4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347	266	380	258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4,011	4,477	4,469	5,383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85,409	112,775	82,237	130,797
	<u>185,421</u>	<u>227,435</u>	<u>192,124</u>	<u>237,849</u>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20 止 的累積開支	2020-21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480 電影發展基金	1,540,000	516,383	46,903	976,714
801 擴展光纖網絡至偏遠地區鄉村 資助計劃	774,400	—	—	774,400
866 創意智優計劃#	3,000,000#	1,282,954	218,630	1,498,416
總額	5,314,400	1,799,337	265,533	3,249,530

此項目的現有核准承擔額為 20 億元，現把承擔額再增加 10 億元的申請連同《2021 年撥款條例草案》，一併提交立法會批核。